证券代码:600928 证券简称:西安银行 公告编号:2026-024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席信息官陈钦先生因工作变动于2026年7月9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首席信息官职务。陈钦先生的辞任自其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具体情况如下:

一、离任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陈钦	首席信息官	2026年7月9日	工作变动	否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陈钦先生已确认与公司董事会无不同意见,亦无任何与离任有关的事项需要通知公司股东与债权人。陈钦先生已按照公司有关要求做好工作交接。

公司董事会对陈钦先生在任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00928 证券简称:西安银行 公告编号:2026-025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西安曲江文化产业风险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曲江文化”)持有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100,628,2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26%。西安曲江文化本次被司法冻结的公司股份共50,628,2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50.31%,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14%。

近日,本公司收到股东西安曲江文化的通知,获悉西安曲江文化持有的公司50,628,200股股份被司法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西安曲江文化	50,628,200	50.31	1.14	否	2026年7月2日	2029年7月1日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司法冻结
合计	50,628,200	50.31	1.14	-	-	-	-	-

2.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66,666,659	14.99	0	0	0
西安经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56,281,000	3.52	0	0	0
西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8,083,256	3.11	0	0	0
西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13,610,169	2.56	0	0	0
西安曲江文化产业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100,628,200	2.26	50,628,200	50.31	1.14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8,464,156	0.65	0	0	0
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4,714,800	0.33	0	0	0
合计	1,218,448,240	27.42	50,628,200	4.16	1.14

3.本次股份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东股份冻结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公司治理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6-044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坤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坤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5,771,524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为15.55%),陈坤女士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和(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3,041,772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为3.00%)。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坤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姓名	在公司的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陈坤	首席行政官	15,771,524	15.55%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减持的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本次拟减持的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3、计划减持股份数量:陈坤女士拟以集中竞价和(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3,041,772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3.00%(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若公司在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可以根据前述变动对上述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和(或)大宗交易方式。

5、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6年8月3日至2026年11月2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6、价格区间:根据实施股份减持时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

三、股东承诺及相关说明

截至公告披露日,陈坤女士拟减持股份事项不存在违反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或承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规定的不得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四、风险提示

1、陈坤女士在减持股份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陈坤女士将根据二级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在减持期间内是否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3、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性经营。

4、公司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规定的不得减持的破发、破净或者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最近三年年均净利润30%的情形,本次减持计划符合相关要求。

5、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陈坤女士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持续关注陈坤女士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陈坤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7月10日

证券代码:003037 证券简称:三和管桩 公告编号:2026-029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并注销产业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情况概述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3年9月19日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使用自有及自筹资金与普通合伙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广东恒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健资产”或“资产公司”)及有限合伙人广东中山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山发展基金”)共同投资设立“广东三和管桩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本企业”或“基金”或“产业基金”)。基金总认缴规模为人民币200,100万元,恒健资产作为普通合伙人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100万元,公司拟以自有及自筹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100,000万元,中山发展基金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100,000万元。各有限合伙人首期实缴出资均为450万元,普通合伙人首期实缴出资为1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2023年9月28日,公司已和恒健资产、中山发展基金签订了《广东三和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设立了广东三和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项目实施主体,并取得了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9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

2023年11月02日,广东三和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03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二、本次对外投资的进展

自项目筹备以来,各合作方积极推进产业基金的投资筹划与设立工作。但受市场环境变化影响,基金投资项目的推进进度未达预期。为切实防范投资风险、优化管理成本,经公司审慎评估并与各合伙人充分协商,各方一致决定终止本次与专业机构的共同投资事项,并对该产业基金予以注销。

自成立以来,广东三和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实际对外开展经营活动、未雇佣员工,未购置固定资产,基金发生的费用主要为年度审计费用、银行手续费等。截至2026年7月1日,基金银行账户现金10,267,932.83元,扣除需支付年度审计费6,000元和预计资金分配的银行手续费1,000.01元后,基金剩余财产合计10,260,932.82元,将按各合伙人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如下分配:向合伙人广东恒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分配1,026,093.28元;向合伙人广东中山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配4,617,419.77元;向合伙人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分配4,617,419.77元。

近日,广东三和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收到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准予其注销登记。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东三和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工商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基金清算系依据《合伙协议》所作出的安排,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日常经营活动及公司发展战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登记通知书

特此公告。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002867 证券简称:周大生 公告编号:2026-033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6年6月1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1、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26年4月29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本次分红预案披露日)的公司总股本额1,085,473,893股为基数,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拟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6.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705,558,030.45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或可参与分配的股本基数发生变化的,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85,473,893.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6.5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5.85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1.3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65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7月16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7月17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6年7月1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7月17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735	深圳市周氏投资有限公司
2	08*****814	深圳市金大元投资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6年7月9日至登记日:2026年7月16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布心路3033号水贝壹号A座24层

咨询联系人:褚鹏、荣欢

咨询电话:0755-82288871

传真电话:0755-61866830

电子邮箱:szchowtaiseng@126.com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3280 证券简称:南方路机 公告编号:2026-043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路机”或“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购买了1笔金额为人民币65,518,399.02元的7天通知存款理财产品,2026年7月10日,公司赎回前述理财,收回本金人民币65,518,399.02元,并获得收益合计人民币85,173.92元。上述产品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如下:

金额:元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	起息日	赎回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
7天通知存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65,518,399.02	2026-4-29	2026-7-10	0.05%	65,518,399.02	85,173.92

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4.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和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方路机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南方路机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4.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方路机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南方路机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

三、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体情况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截至2026年7月1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为17,080.00万元。

特此公告!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3260 证券简称:合盛硅业 公告编号:2026-081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宁波合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盛集团”)一致行动人罗立国持有公司股份10,558,7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9%;合盛集团一致行动人罗葵持有公司股份192,493,3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28%。本次质押后,罗立国累计质押股份为2,0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18.9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17%;罗葵累计质押股份为108,8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56.5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9.20%。

截至本公告日,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罗立国、罗葵、罗烨栋合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18,299,8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22%。本次质押后,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罗立国、罗葵、罗烨栋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407,925,100股,占其合计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49.85%,占公司总股本的34.51%。

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罗立国、罗葵关于其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办理质押业务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罗立国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2,000,000股	否	否	2026/7/8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18.94%	0.17%	补充流动资金
罗葵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3,650,000股	否	否	2026/7/6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新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中心支行	1.90%	0.31%	补充流动资金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合盛集团	435,841,688	36.87%	209,805,100	209,805,100	48.14%	17.75%	0	0	0	0
罗葵	192,493,302	16.28%	105,150,000	108,800,000	56.52%	9.20%	0	0	0	0
罗烨栋	179,406,101	15.18%	87,320,000	87,320,000	48.67%	7.39%	0	0	0	0
罗立国	10,558,753	0.89%	0	2,000,000	18.94%	0.17%	0	0	0	0
合计	818,299,844	69.22%	402,275,100	407,925,100	49.85%	34.51%	0	0	0	0

注:合计数与分项数累加和不同是因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情况说明

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和财务状况良好,未来资金还款来源主要包括营业收入、投资收益、持有公司股份分红等。质押风险均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若已质押的股份出现预警风险时,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追加保证金、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3131 证券简称:上海沪工 公告编号:2026-044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注销全资孙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全资孙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全资孙公司南昌诚航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诚航”),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注销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协议文本的签署、相关资产处置及工商注销登记等手续。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注销全资孙公司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注销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拟注销全资孙公司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南昌诚航工业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21MA38CQY7X3

3、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吴光华

5、成立日期:2019年2月18日

6、注册资本:30,000万人民币

7、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大道以东,三北路以北

8、经营范围:从事航天航空设备制造及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新材料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光电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机械及非金属加工;热表处理;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制造、销售模具;精密机械加工、维修、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北京航天华宇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

10、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1,485.37	11,241.93
总负债	768.20	828.02
净资产	10,717.17	10,413.92
项目	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95.45	155.85
净利润	-1,571.92	-303.25

二、拟注销全资孙公司的原因

本次拟注销的全资孙公司南昌诚航为“航天装备制造基地一期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鉴于公司已于2025年12月终止该募投项目,并已将相关设备迁往公司的其他经营地点继续合理使用,为了降低管理成本、优化资源配置,公司拟将该募投项目的原实施主体南昌诚航予以注销。

三、拟注销全资孙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全资孙公司是公司立足未来整体发展战略、进一步落实战略聚焦所做出的审慎决策。公司将全资孙公司的各类资源予以集中,并进行科学合理的再调配,以便于实施统一调度与精细化管理,从而切实提升公司整体运营管理效率。南昌诚航注销完成后,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相应减少,但不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产生实质性影响。本次注销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3118 证券简称:共进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53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6/4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6月3日~2027年6月2日
预计回购金额	15,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9,121,608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16%
累计已回购金额	11,772.5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1.74元/股~13.94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将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22.54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15,000万元人民币(含)且不高于20,000万元人民币(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6年6月3日至2027年6月2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8)。

根据公司《回购报告书》,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成,调整后公司回购价格不超过22.5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4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7月1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9,121,6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16%,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1.06%,购买的最高价为13.94元/股、最低价为11.74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1,772.50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6-033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的情形。

●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000万元到6,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406.39万元到4,406.39万元,同比增加151.00%到276.50%。

● 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800万元到4,2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619.58万元到4,019.58万元,同比增加1,451.96%到2,227.94%。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000万元到6,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406.39万元到4,406.39万元,同比增加151.00%到276.50%。

2、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800万元到4,2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619.58万元到4,019.58万元,同比增加1,451.96%到2,227.94%。

3、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593.6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0.42万元。

(二)每股收益:0.11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报告期内,功能性聚烯烃热熔胶胶粒和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两类主要产品销售单价提升,产品毛利率明显提高,综合毛利规模同比增长,有效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业绩预盈没有重大影响。

(三)会计处理的影响

会计处理对公司业绩预增没有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公司本次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注册会计师未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是否适当和审慎出具专项说明。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1567 证券简称:三星电气 公告编号:临2026-049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50%以上的情形。

●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4,500.00万元到60,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78,473.25万元到62,473.25万元,同比减少63.81%到50.80%。

● 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3,500.00万元到49,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80,071.41万元到64,071.41万元,同比减少70.50%到56.42%。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4,500.00万元到60,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78,473.25万元到62,473.25万元,同比减少63.81%到50.80%。

2、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3,500.00万元到49,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80,071.41万元到64,071.41万元,同比减少70.50%到56.42%。

3、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140,122.5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22,973.2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3,571.41万元。

(二)每股收益:0.87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及盈利阶段性承压,主要系①前期招投标价格波动,目前尚在持续交付相关订单,对毛利影响较大;②原材料价格上行,导致生产成本增加、毛利下降;汇率波动,导致汇率相关损失增加。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一日